

2020 年度武汉市公路管理处部门决算

2021 年 10 月 1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公路管理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公路管理处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公路管理处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公路管理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武汉市公路管理处隶属于武汉市交通运输管理局，接受湖北省公路管理局行业指导，主要职能为对全市范围内国省干线公路的规划、建设、养护、路政、治超等事项履行行业管理和监督职责；对武汉市政府引资、投资的高速公路履行路政管理职责和监督；对公路超限检测站的建设、运行履行监督和管理。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公路管理处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6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公路管理处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公路管理处(本级)
2. 武汉市公路管理处公路养护管理所
3. 武汉市公路管理处木兰治超检测站
4. 武汉市公路管理处武湖治超检测站
5. 武汉市公路管理处东升治超检测站
6. 武汉市公路管理处关山治超检测站
7. 湖北省交通运输厅高速公路路政执法总队武汉高速支队。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公路管理处在职实有人数 266 人，全部是事业编制。

离退休人员 195 人，全部是退休人员。

第二部分 武汉市公路管理处 2020 年度部门 决算表

2020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公路管理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517.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867.9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5,610.41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	44	

			信息等支出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385.95	本年支出合计	57	15,610.4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316.95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441.5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5,900.18
总计	30	21,827.54	总计	60	21,827.54

2020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武汉市公路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目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385.95	16,517.99					1,867.96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8,385.95	16,517.99					1,867.96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5,766.92	13,898.96					1,867.96
2140106	公路养护	2,069.00	2,069.00					
2140139	取消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专项支出	840.00	84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2,857.92	10,989.96					1,867.96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2,619.03	2,619.03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2,619.03	2,619.03					

2020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市公路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目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 营 支 出	对 附 属 单 位 补 助 支 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610.41	8,020.90	7,589.51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5,610.41	8,020.90	7,589.51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2,013.65	8,020.90	3,992.75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29		5.29			
2140104				公路建设	9.10		9.10			
2140106				公路养护	719.03		719.03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261.62		261.62			
2140139				取消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专项支出	840.00		84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0,178.61	8,020.90	2,157.71			
21406				车辆购置税支出	1,187.61		1,187.61			
2140601				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167.61		1,167.61			
2140602				车辆购置税用于农村公路建设支出	20.00		20.0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2,409.15		2,409.15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2,409.15		2,409.15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武汉市公路管理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517.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059.39	14,059.39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517.9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059.39	14,059.3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441.5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5,900.18	5,900.1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441.5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9,959.58	总计	64	19,959.58	19,959.58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武汉市公路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14,059.39	7,788.35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4,059.39	6,271.04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0,462.63	2,674.28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29	5.29
2140104			公路建设	9.10	9.10
2140106			公路养护	719.03	719.03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261.62	261.62
2140139			取消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专项支出	840.00	84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8,627.59	839.24
21406			车辆购置税支出	1,187.61	1,187.61
2140601			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167.61	1,167.61
2140602			车辆购置税用于农村公路建设支出	20.00	20.0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2,409.15	2,409.15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2,409.15	2,409.15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部门：武汉市公路管理处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401.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67.2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39.51	30201	办公费	74.9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39.55	30202	印刷费	0.81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21.36	310	资本性支出	0.9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2.0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92
30107	绩效工资	3,893.37	30205	水费	6.7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3.20	30206	电费	37.4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1.5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2.58	30208	取暖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9.87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7.29	30211	差旅费	1.63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3	住房公积金	695.4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5.15	312	对企业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6	30214	租赁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9.10	30215	会议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26	399	其他支出	
30302	退休费	392.3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7.82			
30304	抚恤金	12.3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0.9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15			
30307	医疗费补助	0.73	30227	委托业务费	13.57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3.42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74.43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6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70.8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4.14			
人员经费合计		6,820.15	公用经费合计				968.20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市公路管理处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武汉市公路管理处 2020 年部门预算作为市交通运输局本级项目编报，市财政局并未对其下达“三公”经费预算数，相应支出按市财政局统一要求不列入“三公”经费。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武汉市公路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无									

2020 年度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安排的支出。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部门：武汉市公路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无						

2020 年度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公路管理处 2020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21,827.54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290.01 万元，下降 19.5%，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全市举办军运会，对应工程项目预算较多。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18,385.9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517.99 万元，占本年收入 89.8%；其他收入 1,867.96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15,610.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020.90 万元，占本年支出 51.4%；项目支出 7,589.51 万元，占本年支出 48.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9,959.58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898.37 万元，下降

16.3%。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全市举办军运会，对应工程项目预算较多。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4,059.3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0.1%。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6,359.56 万元，下降 31.2%。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全市举办军运会，对应工程项目预算较多。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4,059.3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交通运输(类)支出 14,059.39 万元，占 100.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0,917.96 万元，调整预算 19959.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059.39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70.4%。其中：基本支出 7,788.35 万元，项目支出 6,271.04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公路行业管理 174.48 万元；公路建设及养护工程 2034.13 万

元；站点建设及设备购置维护 148.26 万元；安全应急保障 88.32 万元；购买劳务支出 459.05 万元；省统贷债务还本付息 3249.03 万元；执法管理及治超维稳 117.77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788.3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820.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968.2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国内债务付息、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武汉市公路管理处 2020 年部门预算作为市交通运输局本级项目编报，市财政局并未对其下达“三公”经费预算数，相应支出按市财政局统一要求不列入“三公”经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本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武汉市公路管理处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75.2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9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73.3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75.2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75.2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公路管理处共有车辆 36 辆，应急保障用车 2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5 台。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湖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决定》等规定，按照《省财政厅关于编制 2020 年度省直部门决算的通知》（鄂财库发〔2020〕22 号）中“积极做好绩效自评工作”的要求，武汉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市直预算绩效评价及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2021〕350 号）要求，开展 2020 年度绩效自评工作。本次绩效自评工作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类管理和绩效相关原则，通过查阅工作案卷、集中座谈等方式，进行数据收集、整理和分析，对被评价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实施效果进行对比，从预算执行情况、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等两个方面进行自评。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处机关及所属 6 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产出较好，并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双评议满意度高，

获得 2020 年武汉市交通运输系统绩效管理考评立功单位荣誉称号。

2020 年度我单位预算支出年初预算数 10917.96 万元，调整后项目预算数 24129.71 万元，实际执行数 15610.41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64.7%，资金使用较规范。

我处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共设置 16 个绩效指标，完成了 16 个。项目产出较好，并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双评议满意度高，获得 2020 年武汉市交通运输系统绩效管理考评立功单位荣誉称号。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一是对 2020 年度部分绩效指标目标值进行了适当的修正。因 2020 年初突发新冠疫情，将该年度数量指标根据实际完成情况进行适当调整。二是本年度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的审核和绩效运行监控结果的应用有待进一步加强。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一是按照“谁分配资金、谁审核目标”的原则，对绩效目标按照预算管理级次进行审核，审核内容包括：绩效指标是否量化和可衡量，是否与计划期内的任务数或计划数密切相关；数据的获取是否有具体来源；一级指标和二级指标的细分是否准确。二是充分应用绩效运行监控结果，对于因政策变化、突发事件等客观因素导致预计无法实现绩效目

标的，要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及时调整绩效目标。三是通过绩效目标审核，明确绩效指标值确定依据，并结合年度预算安排等情况，确定绩效指标的具体数值。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我处对 2020 年度部分绩效指标目标值进行了适当的修正。因 2020 年初突发新冠疫情，将该年度数量指标根据实际情况进行适当调整。

2020 年度武汉市公路管理处 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公路管理处

填报日期：2021 年 10 月 10 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公路管理处				
基本支出总额 (万元)		8,020.90		项目支出总额		7,589.51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 支出总额	24,129.71	15,610 .41	64.69%	12.94
年度目标:(80分)		根据十九大会议精神，在武汉市交通局和省公路局的坚强领导下，全面加强公路建设、养护、管理等各项工作，持续推进行业改革发展，使公路综合服务水平得到提升；坚持引资、创新、实干、履职尽责的总要求、坚定转型提升，着力公路服务中心点，抢抓发展机遇，适应转型发展，加强危险路段整治任务，保持公路畅通良好，提升公路服务品质。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公路桥梁建设	新冠疫情解封后，市公路处加快推进复工复产进行公路桥梁建设。	市公路处及时督促各公路项目办理复工手续，全市建成通湾公路151公里、桥梁	4

					26 座，完成农村公路安防工程 767 公里。	
		数量指标	养护设施维护	市公路处养护部门加强公路日常养护管理，全面巡查并处治路肩边坡、排水设施、安防设施等，确保全市普通公路安全畅通运行。	全市完成路面灌缝 6.6 万米，病害修补 1.3 万平方米，整修路肩 48.5 万米、路基 4400 立方米、边坡 8.8 万平方米，清理边沟 39 万米，路面清扫 2 万公里，桥梁检查 1399 座，桥梁支座养护 1293 座等养护工作。	4
		数量指标	强化治超管控	各超限检测站有序恢复正常运行，强化治超路警联合执法常态化机制，保障全市公路及桥梁安全运行。	各治超站共检测车辆 7146 余台次。超限超载率控制在 3% 以下，未发生行政诉讼案件、职工参与群体性事件、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及严重违纪违规事件。	4
		数量指标	安全应急管理	市公路处严格落实公路安全生产各项制度，采取各种措施，排查、发现并整改各安全隐患。	市公路处各部门排查隐患 600 余次，发现并整改隐患 167 余次。定期开展安全培训，安全储备物资充裕。	4
		数量指标	通行环境整治	市公路处根据市政府关于加强市域高速沿线环境整治工作要求，开展通行环境专项治理。	全年共拆除违建建筑 6 处、390 余平方米，清理桥涵堆积物 320 余平方米，共梳理桥下堆积、桥下违建活动板房等整治计划 9 项，强力打击涉及高速公路路产路域的各类违法行	4

					为。	
		数量指标	党风文明建设	市公路处全面推进从严治党，组织开展处党委中心组集中学习，提高党员干部综合素质，增强“四个意识”。	市公路处在社区疫情防控一线上，下沉党员干部以大局为重，充分发挥模范带头作用，抓好责任、注重教育、加强监督。	4
		质量指标	强化涉路施工监管	市公路处对涉路施工许可、施工备案的资料进行审查、现场检查、完工验收、建立施工监管档案等事前事中事后监管措施，进一步规范涉路施工行为。	市公路处开展北四环上跨岱黄施工监管，完成汉蔡高速全线摄像头安装、蔡汉向K2+800处路面沉降修补、武麻高速武汉段全线中央隔离栅及ETC门架防护工程施工安全监管工作，确保施工期间无安全事故发生。	4
		质量指标	严格清障施救监管	市公路处强化管段清障施救公司支队审核、抄告省高管局机制，依规组织、按程序对部分管段清障施救单位进行确认。	市公路处施救收费逢收必（回）访，每月开展清障施救检查，督促清障公司加强救援队伍管理，提升服务能力。	4
		质量指标	加强服务区监管	市公路处督促各部门加强服务区疫情常态化防控督导。	高速支队对长岭岗、鲁湖、中法城服务区进行卫生以及防疫工作全面监管、检查。全年共开展服务区监管87余次，发现并整改16处。	4
		时效指标	突发事件响应	市公路处针对突发事件及时启动预案，加强处置。	突遇低温冰冻天气及汛期，市公路处各部门迅速行动，应急调度	4

					人员、机械和物资，未出现交通阻断情况和其他次生灾害发生。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交通安全	较高质量实施公路养护大中修工程，完善交安设施，提升安全服务水平。	市公路处努力做好路面路基养护工作，强化质量监管，尽可能消除安全隐患。	6
		社会效益	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项目的实施一定程度提升公路管养水平、应急处置能力，消除安全隐患，提高公路服务水平。	应急保障工作在国省干线养护管理上加大对国省道公路安全的巡查力度，集中力量对路域环境进行清理，净化通行环境。	6
		社会效益	保障公路畅通	公路各项养护工程实施后，道路更通畅。	市公路处深化对沿线收费站、服务区的监管协调，切实保障疫情防控、生活物资车辆通行畅通。	6
		可持续性影响	促进公路事业可持续发展	通过公路和桥梁的建、管、养工作，保障和延长公路使用寿命，促进公路事业持续发展。	交通运输工作开展以来，养护管养安全保障能力有所提升，公路安全水平、通行能力有所增强，公路设施和服务软环境得到较大改善。	6
	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双评议满意度	≥90%	99.95%	8
		系统考核满意度	绩效考评荣誉称号	获得主管单位表彰	市公路处被评为2020年度武汉交通运输系统绩效管理考评立功单位。	8
总分	92.94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一是资金到位时间较晚，项目资金集中在 11 至 12 月到位。同时因单位机构改革及天气的影响，部分公路养护项目 2020 年无法实施；二是省交通运输厅下达南德线 K661+098-K665+505 大修资金 1322 万元。按照设计文件，该段大修所需资金为 6117 万元。因配套资金尚未落实，建设资金不足，项目未开工。2021 年正在筹集资金，项目将于 2022 年开工。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 按照“谁分配资金、谁审核目标”的原则，对绩效目标按照预算管理级次进行审核，审核内容包括：绩效指标是否量化和可衡量，是否与计划期内的任务数或计划数密切相关；数据的获取是否有具体来源；一级指标和二级指标的细分是否准确。 (2) 充分应用绩效运行监控结果，对于因政策变化、突发事件等客观因素导致预计无法实现绩效目标的，要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及时调整绩效目标。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全力保障公路畅通

年初疫情发生后，全市公路部门投入 400 余名值守人员，协同卫生、公安、交管、街道等部门，在全市 7 条国道、28 条省道干线公路（设置 93 个交通卡点）实施双向交通管制，公路部门坚持养护巡查，将“疫情防控”与“一断三不断”公路保畅任务落到实处，全力做好物资运输保障。武汉封城管控期间，武汉高速支队认真落实省、市防疫应急运输车辆通行保障要求，加强管段高速收费站、服务区、路面管控，强化养护及清障施救单位监督，切实保障全国援汉抗疫、生活物资运输车辆安全快速通行进出城高速。截止 4 月 8 日武汉解封，共出动执法人员 2100 余人次、执法车 720 余台次，保障车辆通行管段收费站 26.4 万台次，出城货车消杀 1.1 万台次。

二、打好两大攻坚战

受春节假期和疫情影响，一季度，全市公路新改扩建和养护工程处于停滞状态。4 月 8 日武汉解封后，全市复工复产加快推进，我处及时督促各公路项目办理复工手续，公路建设养护工作全面复工复产，S108 武汉段府河大桥、G230 新洲段改

造、大别山红色旅游公路道观河至将军山段新建等公路重点项目全速推进。蔡甸区大集街道、黄陂区祁家湾街道、新洲区辛冲街道被评为 2019 年度湖北省“四好农村路”示范乡镇。2020 年度完成美丽农村路创建 105 公里，完成 2020 年度提档升级工程建设 330.402 公里、农村公路危桥改造 10 座、干线公路危桥 4 座，剩余 6 座干线公路危桥改造均已开工。2020 年落实通湾公路、安防工程、农村公路桥梁等扶贫项目共计 295 个，投入扶贫资金 5589.74 万元。

三、开展十三五“国评”工作

按照省局有关迎“国评”文件精神，我处印发迎“国评”实施方案，成立武汉市普通干线公路迎国评工作领导小组，全力推进提升全市普通国省干线公路路况水平、日常养护管理、公路安全保障、养护设施建设、路域环境治理、示范工程建设、迎检资料整理等七项具体工作加快完成省局督办项目。“十三五”国评路检抽检我市 G347 养护所段和新洲段，养护部门对检测路段进行病害处置，对路容路貌进行了全面整治，圆满完成省局下达“十三五”国评工作任务。

四、提升公路养护水平

全市公路养护部门着力加强公路日常养护管理，加大路面坑槽、裂缝修力度，全面巡查并处治路肩边坡、排水设施、安

防设施等，确保了全市普通公路安全畅通运行。今年，全市公路养护完成路面灌缝 6.6 万米，病害修补 1.3 万平方米，整修路肩 48.5 万米、路基 4400 立方米、边坡 8.8 万平方米，清理边沟 39 万米，路面清扫 2 万公里，桥梁检查 1399 座，桥梁支座养护 1293 座。督促加快养护大中修、危桥改造进度，今年已完成大修 39 公里、中修 22 公里；江夏区 G107 贺站桥危桥改造工程顺利完工并通车。

五、强化路政治超管理

随着武汉解封全面复工复产，全市 14 个超限检测站全部有序恢复日常运行，继续强化治超路警联合执法常态化机制，保持齐抓共管治理合力。全年累计出动执法人员 1.1 万余人次，检测车辆 2.2 万台次，查处 2027 台次，卸载货物 7.7 万吨，交警扣 1.1 万分。加强路域环境整治，各路政大队加大巡查力度，对照“八无”目标，发现问题及时处置，按照要求落实了行政执法公示、执法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全市路政案件查处率 100%，违法超限率控制在 2% 以内，切实保证公路桥梁完好、安全和畅通。

六、强化安全应急管理

严格落实公路安全生产各项制度，春节、五一、国庆等重要节假日期间，以处班子成员带队形式开展安全督查活动，发

现安全隐患现场督促整改。武汉高速支队配合交警部门，圆满完成了岱黄、汉蔡、武麻、机场等 7 条高速公路保通任务。深入开展“打非治违”、“安全生产月”、“扫黑除恶”等专项行动，推进“平安公路”创建，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有关保密规定和保密工作精神，积极落实社会管理综合治理责任。今年汛期，公路部门迅速行动，各单位分别成立防汛工作专班，提前储备应急物资及设备，各部门加大上路巡查频次，重点对易受洪水威胁的桥涵、沿河路基、高边坡路段等进行检查、研判，发现问题及时采取必要应对措施，未出现严重交通阻断情况和其他次生灾害发生。

七、助力提升营商环境

深入开展“双评议”活动，以人民满意为导向，持续改进工作作风，规范路政执法行为，进一步提升企业和群众满意度。截至 11 月 30 日，市公路处累计办理事项 9565 件，评议总数 8262 件，满意率为 99.98%。同时，根据市政府关于加强市域高速沿线环境整治工作要求，市处督促武汉高速支队全面加强管段路面巡查，进一步提升全线卫生环境、完善道路交安设施，确保高速公路安全和畅通。

八、推进行业改革转型发展

继续推进二级公路债务化解，经多方协调沟通，2020 年 6

月新洲区支付了债务利息 3000 万元；根据局属事业单位改革实施方案总体部署，市公路处成立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制定改革实施方案，组织召开改革动员大会，做好人事档案清理审核、执法人员划转、公路中心筹备等相关工作，按局改革时间节点稳妥有序推进各项工作，同时积极做好职工思想工作，确保改革期人心不乱、工作不断、劲头不降、平稳过渡。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涉路施工监管	对涉路施工许可、施工备案的资料审查、现场检查、完工验收、建立施工监管档案等事前事中事后监管措施，进一步规范涉路施工行为。	完成
2	养护设施维护	着力加强公路日常养护管理，加大路面坑槽、裂缝修补力度，全面巡查并处治路肩边坡、排水设施、安防设施等，确保了全市普通公路安全畅通运行。	完成
3	党风文明建设	学习贯彻中央精神、及时传达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局党组重大工作部署和各项政治任务；加强党员干部作风建设，抓好责任、注重教育、加强监督，增强廉洁自律意识。	完成
4	治超管控	全市 4 个超限检测站全部有序恢复日常运行，继续强化治超路警联合执法常态化机制，保持齐抓共管治理合力，切实保障全市公路及桥梁安全运行。	完成
5	安全应急管理	深入开展“打非治违”、“安全生产月”、“扫黑除恶”等专项行动，推进“平安公路”创建。	完成
6	通行环境整治	结合全省高速公路路域治理“百日攻坚行动”，强化监督检查，对辖区路域情况进行全面排查梳理，精确掌握路域设施相关信息，着力解决前期遗留的顽固性问题。	完成
7	突发事件响应	针对突发事件及时启动预案，加强处置。突遇低温冰冻天气及汛期，市公路处各部门 24 小时轮班上路，全力保安全、保畅通。	完成
8	清障施救监管	依规组织、按程序对部分管段清障施救单位进行确认；坚持施救收费逢收必（回）访，每月开展清障施救检查，督促清障公司加强救援队伍管理，提升服务能力。	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2.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建设(项)

3.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

4.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运输管理(项)

5.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取消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专项支出(项)

6.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

7. 交通运输支出(类)车辆购置税支出(款)车购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

8. 交通运输支出(类)车辆购置税支出(款)车购税用于农村公路建设支出(项)

9. 交通运输支出(类)其他交通运输支出(款)其他交通运输支出(项)

(六)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七)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